证券代码: 838941 证券简称: 太比雅

主办券商: 西部证券

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8月14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通讯
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9 年 7 月 31 日以电话、 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曹彤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 《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通知》(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 号)(简称"《股票发行问答(三)》")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有关规定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详见 2019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42)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审议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44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16日